附件3

诚信报考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涪陵区2019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教育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简章》和《涪陵区2019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教育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一览表》（附件1）等全部内容，对照自身情况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所填写（提供）的个人基本情况、学历、专业等各类报考信息均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本人自觉遵守招聘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义务。

二、对因个人报名填写信息与本人真实情况不一致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，提供有关信息（证件）不真实，学历、专业与应聘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，不属于《简章》招聘范围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等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。

三、接受《简章》规定的“对通过伪造、变造、冒用有关证件、材料骗取考试资格的，或恶意注册干扰网上报名正常秩序的，一经发现并核实后，立即取消报考资格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”

四、接受《简章》规定的“凡发现档案材料或者信息涉嫌造假的，应当立即查核，未核准前，一律暂停聘用；发现应聘人员提供虚假材料、隐瞒事实真相，或提供的材料或信息不实影响审核结果的，或干扰、影响考察单位客观公正作出考察结论的，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。”

五、接受《简章》规定的“2019年7月31日前未取得岗位所需毕业证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等证件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”

本人签名： 身份证号：

年　 月　 日